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实物资产对控股孙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提高整体经营管理效率，优化资产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春晖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精密”）拟以实物资产对绍兴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达智能”）进行增资 4,500 万元，其他股东以现金对佳达智能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佳达智能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5,010 万元，春晖精密将持有佳达智能 90%的股权。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实物资产对控股孙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春晖精密以实物资产对佳达智能增资 4,5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总经理办公会的审批权限内，出于谨慎原则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 1、公司名称：绍兴市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3,800 万人民币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法定代表人：毛介珉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MA2D6UWF37

6、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汽车配件、五金、铜管、铝管、塑料制品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董村

8、信用情况：经查询，绍兴市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股东类型	股权比例
毛介珉	1,596 万元人民币	自然人股东	42%
毛尔斌	1,520 万元人民币	自然人股东	40%
王香珍	684 万元人民币	自然人股东	18%
合计	3,800 万元人民币	-	100%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绍兴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壹拾万元整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梁柏松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MAC20PL02D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亚厦大道 1198 号（住所申报）

8、信用情况：经查询，佳达智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投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佳达智能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成立，截至目前，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

四、增资前后股本结构情况

1、增资前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股东类型	股权比例
春晖精密	9 万元人民币	法人股东	90%
绍兴市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 万元人民币	法人股东	10%
合计	10 万元人民币	-	100%

2、增资后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股东类型	股权比例
春晖精密	4,509 万元人民币	法人股东	90%
绍兴市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1 万元人民币	法人股东	10%
合计	5,010 万元人民币	-	100%

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

本次以实物增资的定价依据为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坤元评报〔2022〕918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委托评估的春晖精密公司的部分资产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的不含税评估价值 42,864,9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肆仟贰佰捌拾陆万肆仟玖佰整)，与账面价值 9,863,193.09 元相比，评估增值 33,001,706.91 元，增值率为 334.59%。按照 5%的增值税率，含税评估价值为 45,008,150.00 元。

春晖精密将以上述资产评估价值，经与相关方协商，以前述资产作价 4,500 万元对佳达智能进行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佳达智能注册资本为 5,010 万元，公司将间接持有其 90%股权。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绍兴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

绍兴春晖精密机电有限公司（“春晖精密”）

绍兴市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佳达机械”）

1、各方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加至 5,0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春晖精密和佳达机械按其持股比例认缴，其中春晖精密以实物出资方式出资 4,5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佳达机械以货币方式出资 5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

2、春晖精密拟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为位于上虞区曹娥街道新沙村的厂房及土地，厂房建筑面积为 18,07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34,156.75 平方米，不动产权证号为“不动产权第 0004307 号；不动产权第 0004310 号；不动产权第 0007558 号；上虞市国用（2011）第 07549 号；上虞市国用（2011）第 07548 号；上虞市房

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254096 号；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254097 号；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254098 号；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254099 号；”（以下简称“出资资产”）。

3、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22）918 号”资产评估报告，出资资产在基准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经评估的价值为 45,008,150 元。参照上述评估值，各方同意春晖精密将前述出资资产作价人民币 4,500 万元。

4、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春晖精密出资额为 4,509 万元，占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90%；佳达机械出资额为 501 万元，占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10%。

5、春晖精密和公司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不动产产权登记部门递交出资资产的过户登记申请；佳达机械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缴付出资。

6、公司应在本协议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与本次增资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7、本次增资后公司各股东根据公司合同和章程的约定，并按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享有并行使股东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

8、本次增资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变。

9、任一方未按照约定履行缴付出资义务的，应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五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10、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将争议提交至绍兴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绍兴进行仲裁。

11、本协议经各方签署且经春晖精密的控股股东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协议各方各执一份，其余供办理有关备案手续时使用。

六、 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措施

1、 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事项有利于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提高整体经营管理效率，优化资产结构，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

2、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后，公司及佳达智能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因市场、行业等因素可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市场、行业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发挥整体优势，采取一系列措施规避和控制可能面临的风险，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